

证券代码：002594

证券简称：比亚迪

公告编号：2017-076

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6 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《关于参股设立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.28 亿元与佛吉亚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（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，并签署《佛吉亚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之合资合同》。合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开发、生产、装配、销售和交付涵盖汽车整椅、座椅骨架、座椅发泡、座椅面套的汽车座椅产品及产品的相关零部件；提供售后服务和技术咨询开发服务等。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.6 亿元，其中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投入人民币 2.28 亿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0%，佛吉亚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投入人民币 5.32 亿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70%。

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有关交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。

备查文件：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31 日